

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**  
**114 學年度大學「申請入學」招生**  
**【美術學系-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注意事項】**  
**(有關報名繳費等事項，請務必另詳閱[公告 1、2](#))**

**一、重要提醒：**

- (一) **審查資料：上傳(勾選)審查資料**至大學甄選委員會(<https://www.cac.edu.tw>)。審查資料上傳(勾選)日期：1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5 月 7 日止，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。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完成上傳作業。  
 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C、E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K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  
 ※ [項目內容請參照申請入學招生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\(第 20 頁\)](#)  
 ※ 審查資料重點及準備指引，請參考本系網址：<https://arts.ntua.edu.tw/>
- (二) **本系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，至多 2 名。**  
 ※ 第二階段報名期間 (4/21-4/28)，符合資格經濟弱勢考生須下載填寫「[扶弱措施優先錄取申請表](#)」並檢具縣市政府或其授權之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(A4) 影本 (須內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號，且在報名截止當日仍有效) 及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(A4) 影本，一併電郵至註冊組 [aarc@ntua.edu.tw](mailto:aarc@ntua.edu.tw)，經查驗完成始符合優先錄取資格。

**二、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：**

- (一) 甄試日期：114 年 5 月 17 日 (星期六)
- (二) 甄試時間：預定時間 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止，分上、下午兩階段進行  
 (考生確切甄試時間、試場地點請於 114 年 5 月 12 日，最晚下午 4 時起，至校網最新消息查詢，校網址：<http://www.ntua.edu.tw>)
- (三) 甄試預定地點：美術學系系館教室
- (四) 第二階段指定甄試項目：
1. 審查資料
  2. 面試
  3. 原作審查(含素描實測)：每人五件原作品參與審查，於甄試當日攜帶，原作審查時間與面試同時進行。
- (五) 其他注意事項：
1. 甄試當日，考生請攜帶「身分證件」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應試，以查驗身分。
  2. 甄試當日上午 8 時為現場「素描實測」，測驗結果列入「原作審查」項目成績之參考，考生須自備素描術科考試用具；下午進行面試及原作審查。
  3. 原作品及素描實測之審查，於甄試當日下午面試時同時進行。
  4. 本系開放第一梯次與第二梯次選填場次，若未選填場次者將會自動依序排進第三梯次(含)之後，請視自身需求與方便面試時間，考量是否需系統選填場次。選填場次相關說明請參閱[公告 1](#)。

※ 美術學系聯絡人：劉彥沂助教，聯絡電話 (02) 2272-2181 轉 2021